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罗普斯金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2 日与苏州中恒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，拟转让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29.84% 的股份，于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向苏州中恒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，该两项事宜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鉴于上述事项还未完全披露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——停复牌业务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*ST 罗普，股票代码：002333）自 2020 年 4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交易日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20 年 4 月 13 日